

A 股代码：601390
H 股代码：00390

A 股简称：中国中铁
H 股简称：中国中铁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55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指定副总裁代为履行总会计师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总会计师孙瑾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已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（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总会计师离任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46）。

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正常开展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指定副总裁任鸿鹏代为履行总会计师职责的议案》，同意在聘任新的总会计师之前，暂由公司副总裁任鸿鹏先生代为履行总会计师职责。

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尽快完成总会计师的聘任工作，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